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投控”）的通知，欧菲投控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到期购回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2,300 万股	2016 年 1 月 28 日	2017 年 1 月 27 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98%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补仓

2016 年 1 月 28 日，欧菲投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300 万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1 月 28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7 年 1 月 27 日（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及《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2016-015）。

2017 年 1 月 25 日，欧菲投控将上述质押给中信证券的 2,300 万股股票到期回购，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欧菲投控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09,454,33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28%，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上述质押后，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 137,018,3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5.4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61%。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东裕高（中国）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24,460,7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6%，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 78,590,3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3.1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23%。

除以上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被质押状态的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中信证券股票质押回购到期购回交易确认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26 日